

## 烟云朦胧里的风情往事

### ——评电影《花样年华》

□ 王诗乐

昏黄暧昧的灯光，烟影迷蒙的情绪，似一场恍惚朦胧的梦境，带来淡淡忧伤的东方情怀。影片《花样年华》讲述了周慕云和苏丽珍二人在探求另一半出轨原因的过程中互生情愫，产生了一段氤氲不明而又出轨未遂的婚外情。通过悲凉缠绵的音乐，惆怅温婉的镜头以及极富内涵的暗喻，展现了只属于那个时代的具有独一无二怀旧气质的风情画卷，表达了两个孤独的人在道德与爱情间的彷徨试探。

#### 一、悠扬暧昧的独特情调——音乐

狭窄幽深的巷弄，拥挤潮湿的过道，苏丽珍婀娜多姿的身姿摇曳在转角阶梯之上，伴着悠扬暧昧的主题音乐，在一次次与周慕云看似不经意的擦身而过时暗生情愫。主人公苏丽珍在与周慕云碰面时，背景音乐总会适时出现，推动影片的氛围达到一个极点，似酝酿一坛陈年老酒，扑面而来的是强烈的怀旧气息与年华风韵，似有情愁在空气中荡漾，在微风细雨中摇曳生姿。背景音乐重复出现了九次，不断地叙述，反复地试探，展现二人欲拒还迎、你进我退的感情试探与诗性朦胧的暧昧。每一次的音乐或松或紧、或高昂或低沉，都暗示了二人之间的情感跌宕起伏，拉缓了影片节奏，将处于不同空间的二人潜移默化地联系起来，当苏转过头望向窗外时，周也透过压抑而满是烟尘的屋子向外看去，背景音乐巧妙诉说着二人复杂而又蠢蠢欲动的内心，散发着独属王家卫电影特有的唯美主义气息。

#### 二、诗情画意的温婉画面——镜头

袅袅的白烟淹没刺眼的灯光，随着镜头的转动，苏丽珍一件又一件的旗袍在画中的景深镜头运用无不营造了六十年代香港灯红酒绿，充斥着低俗与高雅、放纵与束缚的温婉画面。在苏丽珍与周慕云约在酒楼吃饭叙事时，面对二人机智而又暧昧的对话，摄影机向右淹没在黑暗中，再次出现时，苏丽珍已换了一套旗袍，继续与面前的周慕云表面风平浪静，实则暗潮涌动。此处采用挡黑镜头，巧妙转场，一言不发，平淡温婉表达出二人多次私会，使故事节奏舒畅，令人易于接受，同时也让影片更具戏剧性，情节发展流畅合理，似二人所饱含的深情自然而然、水到渠成。在一次次铺垫间，顺理成章一

气呵成。二人都是武侠小说的爱好者，典型的文艺中年，在幽静私会的场景中，镜头多采用背拍，从镜子中映出周慕云的脸，映着妩媚和倦怠，镜头的来回摩挲，在镜子与现实间来回转换，渲染了观者的情绪，让观者不免担心，想跃过镜头去关注二人的爱情走向。在镜头的来回拉扯中，更将二人心中的热情与外表冷淡的对比展现得淋漓尽致，一种欲拒还迎、欲罢不休的诗意爱情充盈其中。但在如此狭小的镜头画面中，二人被牢牢束缚，氤氲暧昧的气氛只在二人中间回荡，透不过这冰冷的窗、冰冷的墙，透不过苏丽珍内心的道德枷锁，雨夜中的一抱，被遮蔽的镜头，是这段惨淡爱情的最好暗示。

#### 三、欲拒还迎的独特表达——暗喻

在转角巷口，在床头衣柜前，在山前吴哥窟外，在那些不知名的细节之处，处处充斥着导演独具匠心的暗喻。苏丽珍是典型的六十年代女子，每天优雅地穿着旗袍，客气地招呼邻里街坊，旗袍在她身上勾勒出风华绝代的窈窕身姿，但也禁锢了她的步伐、她的自由。苏丽珍这一内心火热却又人到中年，历经一些诱惑的矛盾体，在旗袍拒人千里的冷艳高贵和自我保护之下，注定了这段爱情将会走向失败。孤独的街灯，一次次地街头冷雨，对于时钟的特写，电话铃一次又一次的响起，无不表达着这种充满拉锯暧昧且小心翼翼的爱情。苏与周多次在楼梯处的相遇，画面中留了三分之一的画幅给街角昏黄的灯光，光下贴满了小字报，略显模糊斑驳的墙壁上徘徊着或深或浅的光和影，在冷雨衬托下，冰冷的石头也弥漫出寂寞的味道，暗示当时仍旧压抑黯淡的社会环境。另一方面，在周与苏的一次次礼貌相遇中时间悄悄流逝，在外界压迫以及内心寂寞压抑的共同作用下，注定这场氤氲不清的爱情逃不脱失败的结局。

烟雨迷蒙中穿着旗袍，拎着盒饭，迈着稳重的步伐，再去门口打一碗热面，当再问她是否会再次跟那个多了一张船票的男人走时，她抽起烟，微笑着点了点头。

朦胧氤氲的花样年华，美得不禁让人沉溺，像极了那幅岁月蹉跎的老照片，只适合在昏黄的灯光下细细品味，追忆那被隐匿在烟云后的似水年华，再次一品六十年代的绝代风华，触碰那段难以启齿的往事。

## 读书之路

□ 张彦英

读书极容易走两个极端。

一种是功利心太强，强迫自己去死读去死记，头悬梁锥刺股……可谓使出了股肱之力，可惜皆是蛮力，到头来收获寥寥，反而是让自己疲惫不堪，头脑混沌，痛苦难言。

一种是散漫随意，胡翻书，乱翻书，三心二意，心不在焉，不求甚解。此“不求甚解”非陶渊明先生说的“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是一无所获，是浪费时间。

读书到底是一件苦差事还是一件享乐事，应该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读书给人的烦恼、快乐、疑惑、思考以及拍案叫绝，豁然开朗，心领神会，你都经历过了，在岁月的长河中，方可渐悟。原来，读别人的书，长自己的学识，这才是读书之道。

哪怕一书阅尽，只是懂得个大概，无有深刻了解；哪怕因了只言片语若有所思，发觉文字饶有趣味；哪怕书读一半，见异思迁；哪怕从一而终，口味单一。只要去除了浮躁，抛弃了惰性，也比读书读成满脑子糨糊叫人欣慰。把书里的内容全部或部分消化吸收，变化成自己的观点或想法，改变原有的认知，融会贯通，不断丰富自己，如此读书，结局一定是美好。

常见有人读书而呆木，像是书中有绳将其束缚，目光也好，思想也罢，均是死气沉沉、老气横秋，

令人难以“靠近”。倘若发表意见，倒也侃侃而谈，然而均是书中原句，翻来覆去，毫无趣味，味同嚼蜡；又常见将书视作装饰物之人，存书海量，却是真正的束之高阁，与之座谈，脏话连篇，皆是聒噪的家长里短，不胜其烦，那滋味更是煎熬至极。

认识为数不多的名副其实的读书人。沉静、谦虚，默默无闻、安贫乐道，坐在一起，氛围舒适，聊起话来，如沐春风。一个微笑，一句话，乃至一个字，皆是学问。正所谓“令问维摩，闻名之如露入心，共语似醍醐灌顶”。

读书读到令自己愉悦并惠及他人的境界，着实令人艳羡。正如我在一篇文章里看到的话：读书读的不是字，而是一个个生命，而这些生命对读者的生命来说，是一种引领。

清代著名学者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说：“古今之成大事业、大学问者，必经过三种之境界：‘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此第一境也。‘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此第二境也。‘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此第三境也。”我想，这读书的三个境界无非就是多看，博览群书，继而多思，多与自己相联系，最终体悟自然之道，达到随心所欲不逾矩。

读书不走极端路，走到曲径通幽处。读书之路上，追求变通运用，巧舌如簧，深入浅出，知行合一也。

## 想着六家畝

□ 张建春

刚参加工作时住房紧张，六个人住两室一厅的套房，几经周折搬了间二十平方米不到的平房，三人一间，我和吴跃及桐城的同事。桐城同事话难懂，我自然和吴跃玩得多了，话也投机。重要的是吴跃肥东人，我是肥西人。“从肥东到肥西，买了一只老母鸡”，用方言说，土得掉渣，常有人拿这话说我俩，我们听了一笑，就是这般的说，肥东肥西人都这般说，我们改变不了。吴跃比我大上几岁，是哥，个子不高，戴副眼睛，儒雅有风度，读过许多书，谈吐不俗，这都是我喜欢的。吴跃大哥哥样对我，生活上关心得多，他会烧饭菜，常用煤油炉炒菜，做好一起分享，比食堂的菜好吃多了。晚饭后我们爱一起散步，沿着河走，五远八远的走，非得月亮如洗的透明一片天地，我们才回归小屋。桐城的同事恋爱了，我们有意挪出些空间给他，散步的时间总是很长。我和吴跃分属两个部门，工作无交集，很少谈工作上的事，就鸡毛蒜皮地聊，聊到了他的家乡肥东六家畝。

我记下了六家畝这个地名。从吴跃的口中知道，六家畝是巢湖边的古村落，他的父母亲还在古村落里生活，他探亲也是直奔六家畝去的。不过，仅是如此，六家畝在吴跃的言谈中不见深刻，淡淡的，也就是一个普通的村落而已。吴跃早恋爱了，他的女朋友在外地的城市铜陵，分居两地好几百公里，相恋极苦，平时靠书信交流，一周一封，写信读信占据了不短时间。吴跃的女朋友来了，他正好有事，让我去车站接，不觉中多了份亲近。她让我喊姐，我随口喊了声鲁姐，吴跃的女朋友姓鲁，如此就一直喊下去了。鲁姐小巧，娟秀、亲和，和吴跃般配得很。此时，桐城的同事已搬出，我随便找了个地方栖身，把小屋交给了吴跃和鲁姐。之间我回小屋取衣物之类，和鲁姐打照面免不了，鲁姐热情，塞个水果、说几句客气话，不知怎么就又说到了吴跃的家乡六家畝。铜陵在长江南，鲁姐讲江南话将六家畝三个字说得意味深长。

鲁姐和我说吴跃的家事。比如，吴跃的小名叫跃进，大炼钢铁年生的。比如，吴跃的家穷，窝在几间透风漏雨老房子里。比如，吴跃的父亲是老夫子，一手毛笔字呱呱叫。但说得最多的是六家畝，她去过，说起来眉飞色舞。在鲁姐眼里，六家畝充满了古意，每一个角落都充满了古老的故事，可也是点到为止。后来，吴跃调动工作，夫妻团聚去了。我把他送到合肥，上了火车，二人泪眼婆娑，毕竟一个屋檐下生活了好几年，兄弟情深，如是一家人。分别后我和吴跃保持通信很久，彼此问候，说些不痛不痒的话。鲁姐有时也写上几句，记得让我去玩，或相约去看看六家畝。信通着通着就迷失了，我曾去铜陵找过吴跃，可惜的是来去匆匆，没能见着，一段兄弟之情只能铭记在心中了。

人是多忘的，这几年我很少念叨吴跃，不过六家畝却常在心中泛起，六家畝三番五次见诸媒体，往往触发我对吴跃的思念，反过来对吴跃的牵挂，又勾起了对六家畝的好奇之情。我随吴跃之后，也调回了家乡肥西，肥东一年总要去上几次，可一次次和六家畝擦肩而过。

下了决心，今年初冬终于成行，六家畝呈现在了我的眼前。六家畝应是巢湖溅起的水粒，而凝固起的一滴，古意又透明。村落陷在大片大片的良田里，恰说明了畝的原意。和我想象中的六家畝是有差距的，古风古韵已被时间冲淡，逝去的故事也很难掂拾。唯有遗存的吴家花园，能让人怀想。吴家花园源于晚清，系淮军将领吴毓芬所建，李鸿章题写的“吴家花园”四字，柔和中有力透纸背的功力。经过修整，一座占地三十多亩的私家宅院，现露出时光和历史的况味，大气巧妙，气度不凡，令人在心中组合起六家畝的往日时光。官家陷在民间，犹是村庄落在畝田中。

在吴家花园大门前，吴跃的身影兀立在我眼前不停闪现。隐约记得，鲁姐和我说过，吴跃就住在吴家大院的某间房子里，他的祖辈住过，吴跃住时早已残破。我深深地叹了口气，吴家花园大门前，一棵经历冬天的老石榴树叶黄如缕，正扑翅地飞落。

因吴跃知了六家畝，又因六家畝加固了我对吴跃的记忆。六家畝为巢湖岸边长临河古镇的老村落，吴跃为我六家畝的老兄弟，算是俗命和定数了，不是高攀。